

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紓壓中心使用暨管理要點

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 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 為協助教職員工紓解工作壓力，進而獲得正向輔導管教學生之能量，以營造友善與多元智慧的校園環境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 紓壓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設置於本校圖書館二樓，目前備有電動紓壓按摩椅乙臺。
- 三、 凡本校教職員工皆可使用本中心設備，請先上網或向圖書館人員預約登記。使用前請洽圖書館辦理使用手續，使用時需遵守「使用須知」規定，使用後應將設備歸位，並關閉電源。
- 四、 使用時間與圖書館開放時間同步，每人每次使用時間以 50 分鐘為原則。
- 五、 本中心嚴禁攜帶任何食品、飲料（包含飲用水）入內，以維護本中心之安全及整潔。如因不當使用造成設備毀損情事，使用人應負賠償之責。
- 六、 請務必自備個人毛巾，本中心不負責提供任何個人清潔用品及設備。
- 七、 有故意污損設備或破壞環境情事者，本中心有權取消個人使用權。
- 八、 以上若有未盡事宜，得視情況隨時修正。
- 九、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